

中认国实（北京）检测技术研究院

国实院办〔2024〕0139号文

关于举办恶臭污染物监测/臭气浓度监测专业技术人员暨 嗅辨员、判定师、配气员、采样员 网络直播课培训班通知

各有关检验检测机构和实验室：

为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和《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905-2017)》及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1262-2022 等国家标准；提高恶臭物质监测能力及独立报告编撰能力，推动恶臭嗅觉测试人员队伍建设，中认国实（北京）检测技术研究院特举办恶臭污染物(嗅辨员、判定师、配气员、采样员)专业技术网络培训班”。会议由我院会务公司北京旭航达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承办，收取费用开具培训发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中恶臭物质相关政策解读；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解读；
- 《恶臭污染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905-2017)》、《恶臭嗅觉实验室建设技术规范》（HJ 865—2017）解读；
-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HJ 836-2017）解读；
- 新标准解读：《环境空气和废气臭气的测定三点比较式臭袋

法》(HJ1262-2022)；

6. 恶臭物质基本特征、特点、危害及恶臭样品的采集；
7. 国内外恶臭管理现状及恶臭环境管理发展趋势；
8. 设置采样点以及设定监测频率的原则；
9. 臭气强度和臭气浓度的测试和计算方法；
10. 执法人员和监测人员在恶臭污染现场勘查和采样分工协作；
11. 恶臭污染的调查和监测实际案例的应用。
12. 标准嗅液嗅觉能力测试。

二、培训对象

各省(市)环保(环监站、生态环境局、环科院)等相关业务部门；第三方检测监测机构、咨询公司、科研院所、大专院校、重点实验室、污染源企业、环境治理公司等，以及有意向从事该事务相关人员。

根据《环境空气和废气臭气的测定三点比较式臭袋法》(HJ1262-2022)；标准要求，每个机构至少配备6位嗅辨员、2位判定师、2位采样员、2位配气员。

三、培训时间、地点

线上网络直播培训班时间	培训地点	报到时间	报名截止
2024年09月23日-09月24日	线上直播	22日	09月21日

四、培训师资

特邀从事多年环境保护、环境监测专业技术领军人才权威授课

五、收费标准

培训费 1500 元/人包含(培训费+证书费、资料费)

六、培训证书

经培训考试合格颁发《嗅辨员》或《判定师》或《配气员》或《采样员》资质证书。证书统一编号，并在网上公示。

七、报名事宜、及费用收取方式

报名年龄要求 18-45 周岁之间，嗅觉良好，无鼻炎，女性非妊娠期。

请务必于每期培训班开课一周前将报名回执表电子邮件发送至指定邮箱:643619076@qq.com 国实培训办联系人:高源 电话: 19110381997 微信同步

1. 汇款缴费: 请于报到日前 3 个工作日内将培训款汇入以下账号, 请将汇款凭证复印件在现场报到时提交, 汇款信息如下:

账户名: 北京旭航达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帐 号: 0200020309200092832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太平桥支行

2. 现场缴费: 刷卡或交纳现金。

特此通知

中认国实(北京)检测技术研究院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附件: 人员培训班报名表

环境检验检测机构人员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线上/线下	
单位名称						
证书发票 邮寄地址						
收件人			电话			电子邮件
姓名	性别	学历	职称	手机	身份证号码	学习内容与取证 <input type="checkbox"/> 嗅辨员 <input type="checkbox"/> 判定师 <input type="checkbox"/> 配气员 <input type="checkbox"/> 采样员
缴费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汇款交费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交费					
是否住宿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住 <input type="checkbox"/> 合住)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用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中餐 <input type="checkbox"/> 晚餐)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对本次培训内容的要求及建议:						
发票信息 请认真填写	单位名称					
	税 号					
	单位地址					
	单位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所需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专用发票 <input type="checkbox"/> 增值税普通发票				

请务必于每期培训班开课前一周将报名回执表电子邮件发送至指定邮箱:643619076@qq.com

国实培训办联系人: 高源 电话: 19110381997 微信同步